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  
**独立意见**

作为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本着谨慎性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的相关如下议案：

- 一、《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二、《关于增加被担保对象及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 三、《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四、《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五、《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六、《关于为公司及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 七、《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 八、《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 九、《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十、《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2、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发展阶段、研发项目及经营规模扩大，资金需求较大等各方面因素，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不存在侵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同意《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于增加被担保对象及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1、公司增加被担保对象及担保预计额度是为了满足经营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会对公司正常运作及业务开展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

2、同意《关于增加被担保对象及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 三、《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我们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具有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相关服务期间，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诚实守信，恪尽职守，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聘请立信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及其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同意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经审阅，公司董事的薪酬符合市场标准，是对董事为公司发展所作贡献的肯定，同时也有利于进一步调动上述人员工作的积极性，使其更加勤勉尽责，有利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同意《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经审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市场标准，根据公司薪酬及考核制度执行，有利于进一步调动上述人员工作的积极性，使其更加勤勉尽责，有利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同意《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六、《关于为公司及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1、公司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有利于促进相关责任人合规履职，降低履行职责期间可能引致的风险或损失；有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发展；有助于保障公司和投资者权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2、公司董事会对上述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七、《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Teo Nee Chuan（赵汝泉）先生具备任职条件及工作经验，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的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亦未曾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处罚和惩戒，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聘任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同意聘任 Teo Nee Chuan（赵汝泉）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 **八、《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1、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变更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 **九、《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

2、该事项的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同意《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

东大会审议。

**十、《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1、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有利于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提高以及效益的充分发挥，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2、同意《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赵 显：                赵 显                

日期：2023年 4 月 26 日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李相民： 

日期：2023年4月26日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韩 力：\_\_\_\_\_

日期：2023年 4 月 26 日